



臺灣橋頭地方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13 年 12 月 2 日

發稿人：襄閱主任檢察官顏郁山

橋檢偵破喵喵毒品原料走私案，偵結起訴被告 2 人 李侃穎檢察官獲選緝毒有功人員

一、簡要起訴事實

朱○志、嚴○泰共同基於運輸第四級毒品 1-甲基苯基-1-丙酮及私運管制物品之犯意聯絡，由朱○志擔任本案毒品包裹領貨人，並出面領收包裹；嚴○泰負責協調朱○志與大陸地區之人運送包裹事宜，自大陸地區杭州市透過不知情之 FEDEX 貨運公司，將裝滿本案毒品之液體容器，分裝在 16 箱包裹內（總毛重 444.74 公斤），以登記收件人為「朱○志」方式運輸進口。嗣本案包裹於 113 年 7 月 3 日運抵我國桃園國際機場，查驗海關人員取樣檢驗後確實含有第四級毒品成分。由警方在高雄市岡山區新樂街路邊拘提朱○志到案，嗣拘提查獲嚴○泰，並扣得上開第四級毒品，始查知上情。

二、涉犯法條及偵查結果

核被告朱○志、嚴○泰所為，均係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 4 條第 4 項之運輸第四級毒品罪嫌。茲審酌本案查獲之第四級毒品先驅原料的純質淨重約 360 公斤，可製成約 220 公斤的喵喵，喵喵近 3 個月的大盤價約每公斤 10 萬元，可製成總價約 2200 萬元之大量毒品咖啡包流入社會，被告 2 人主觀上應可預見本案毒品輸入後將對社會危害甚鉅，竟仍執意為本案犯行，可見其等惡性重大，爰均請求從重量處有期徒刑 12 年。

三、偵辦經過

國內卡西酮類毒品嚴重泛濫，卡西酮類毒品常以「彩虹菸」新穎包裝吸引年輕人，其中「喵喵」自 2021 年起成為新興毒品致死第 1 名。張春暉檢察長接獲本件喵喵原料走私情資後，即指示施家榮主任檢察官及李侃穎檢察官指揮法務部調查局南部地區機動工作站、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三總隊第二大隊共組專案小組，順利偵破「喵喵毒品原料」走私案，查獲第四級毒品 1-甲基苯基-1-丙酮，總毛重高達總毛重 444.74 公斤，若製成成品流入市面，將嚴重危害青少年國人健康，本件專案小組成功攔阻喵喵毒品原料走私進口，瓦解該販毒集團，並在高檢署執行安居緝毒專案期間提起公訴，展現政府全力打擊新興毒品之決心。本署張春暉檢察長領導檢察官積極投入查緝新興毒品，遏阻新興毒品氾濫，成功瓦解販毒集團著有成效，李侃穎檢察官甫因執行高檢署安居緝毒專案偵破全臺灣最大宗依托咪酯毒品案，攔下 135 公斤 27 億元喪屍菸彈毒品獲選緝毒有功人員，本署張春暉檢察長率同施家榮主任檢察官、李侃穎檢察官於民國 113 年 11 月 27 日上午出席臺灣高等檢察署、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在刑事局偵防大樓舉辦「第 11 波安居緝毒專案暨重大毒品案件發布記者會」，由行政院卓榮泰院長親自嘉勉表揚李侃穎檢察官。

(照片 1：被告遭查獲之進口 16 箱毒品包裹)



(照片 2：本署檢察長、主任檢察官及檢察官榮獲行政院院長表揚)

